

暨南大学华文学院

“华测推广人”奖励方案

(试行版)

一、制订目的

为了拓展华文水平测试（以下简称“华测”）用户群体，扩大华测在海内外的影响力，鼓励海内外华文教育圈同仁利用自己的社会资源为华测引荐新用户，特此制定本《“华测推广人”奖励方案》（以下简称“本方案”）。

二、适用范围

本方案适用于除暨南大学华文考试院职工之外的所有海内外华测推广人。

三、“推广人”与“被推广人”的确认

1. 推广人跟暨南大学华文考试院接洽（跟华测在签约期内的华校、协会等机构相关人可以作为推广人），备案相关信息。（详见附表）。
2. 被推广人是指经由推广人介绍，跟华测签约并产生业务往来的华测承考方主要负责人（跟华测在签约期内的华校、协会等机构等相关人不可作为被推广人）。
3. 推广人由暨南大学华文考试院和被推广人同时确认，推广人跟被推广人不能有近亲属关系，更不能是同一个人。
4. 一个被推广人在华测的一个签约内只能确认一个推广人。
5. 被推广人亦可以介绍他人而同时成为推广人。

四、推广流程

1. 推广人基于自己对华测的了解（亦欢迎提前跟华测团队了解接触），自行跟被推广人联系，推广华测事宜。
2. 暨南大学华文考试院与被推广人接洽签约华测考点事宜，并确认推广人。
3. 被推广人负责的考点承考华测，考试费入账完成，即视为推广成功。

五、推广奖金发放标准

推广奖金关联被推广考点数量、考试次数、考试人数具体如下：

1. 某人所推广的某个考点第一次考试推广奖金=2%*当次入账考试费

暨南大学华文学院

2. 第二次推广金=2.5%*当次入账考试费
3. 第三次推广金=3%*当次入账考试费
4. 第四次推广金=3.5%*当次入账考试费
5. 第五次及以后推广金固定按“4%*当次入账考试费”的标准发放

六、推广奖金发放方式

每个学期末（7月，1月），暨南大学华文考试院向推广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发放推广奖金。

七、附则

1. 本方案自发布之日起试行。
2. 本方案由暨南大学华文考试院负责解释及修订，以最新版本为准。

八、联系人

苏政，电话：13570284792，微信号：suzheng2011



附表

推广人信息备案表（*号四项必填，其他可后补。本表信息请用 excel 填写）							
姓*	单*	电*	微*	身份证/护照号	开户行（具体到营 业网点）	户名	账号
名	位	话	信				

暨南大学华文学院

附：推广金示例

考试次数	推广人	报名人数	推广金公式	推广金
第一次考试	张三	1000	入账金×2%	800
第二次考试	张三	1000	入账金×2.5%	1000
第三次考试	张三	1000	入账金×3%	1200
第四次考试	张三	1000	入账金×3.5%	1400
第五次考试及以上	张三	1000	入账金×4%	1600

备注：以四级考试费用 80 元/人、考试方入账金 40 元/人，每次报名人数 1000 人为例

图 1. 单个考点推广金图示

